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源环境”）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因经营业务及资金周转需要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控股”）借款人民币9,000万元，借款年利率为4.35%。在兴源控股具备出借资金能力的前提下，兴源控股应当于收到借款书面申请后，在不晚于借款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的期限内向兴源环境实际提供借款资金，兴源控股向兴源环境实际提供借款资金之日为“提供资金日”。借款期限自提供资金日起起算，借款期限为1年，公司将于借款期限届满后1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出借人偿付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名称：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立武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中潘塘村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信息），商务咨询，投资咨询（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电子技术、机械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建材，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五金配件，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纺织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2、控股股东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兴源控股的资产总额为 1,195,709.32 万元，净资产为 358,926.06 万元，营业收入总额 392,447.68 万元，净利润为 26,828.89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经杭州天辰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兴源控股的资产总额为 1,292,986.77 万元，净资产为 376,530.42 万元，营业收入总额 261,117.00 万元，净利润为 6,080.52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目前，兴源控股持有公司 527,210,841 股，占公司股本的 33.7%。周立武先生持有兴源控股股权比例为 73.5828%，韩肖芳女士持有兴源控股股权比例为 8.1759%，浙江余杭转型升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余杭”）持有兴源控股股权比例为 18.2413%。

2019 年 3 月 29 日，兴源控股与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投资集团”）签署了《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兴源控股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所持有的公司 369,205,729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份的 23.60%）转让给新希望投资集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上述股份转让事项还在进行中，相关股份还未正式过户，目前兴源控股仍为

公司控股股东，周立武先生及其夫人韩肖芳女士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1、交易主体：兴源控股、兴源环境；
- 2、借款金额：9,000 万元；
- 3、借款期限：自提供资金日起起算 12 个月；
- 4、借款利率：4.35%；
- 5、借款用途：公司经营业务及资金周转需要补充流动资金；
- 6、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7、抵押或担保措施：兴源控股提供借款前，有权要求兴源环境明确保证措施。
- 8、偿还方式：公司将于借款期限届满后 1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出借人偿付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

四、关联交易定价依据、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1、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量较大，若本次借款能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公司提高融资效率，有效补充业务发展所需流动资金。
- 2、兴源控股为公司提供借款，是出于支持公司进一步发展的考虑。兴源控股对公司提供的借款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保证了公司资金运转，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促进公司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3、本次借款审批时间短，相比其他融资方式具有较大的灵活性和便捷性，有利于公司流动资金的平衡，减少流动资金压力，是兴源控股对公司经营的积极支持，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4、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兴源控股及其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2019年1月，公司向兴源控股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年利率4.35%，截至目前已归还完毕。2019年3月，公司向兴源控股借款人民币10,000万元，年利率11%（此为资金来源方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浦发银行余杭支行借给兴源控股的贷款年利率），截至目前，已归还本金1,200万元。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并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兴源控股为公司提供借款，是出于支持公司进一步发展的考虑。兴源控股对公司提供的借款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保证了公司资金运转，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促进公司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借款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